



乾隆十七年壬申四月二十五日丙辰雨

行都承旨李詰輔 坐

注書二員未差

左承旨吳彥儒 連書空函

假注書崔 故仕

右承旨權一衡 坐

權顯範 仕直

左副承旨金善行 痘

事寢假注書

右副承旨李堯章 仕直

蔡緯夏 仕

同副承旨李庭綽 坐直

上在昌德宮掌承旨筵以代理停 ○夜自三更至五更坤方癸方有氣如火光

○李詰輔達旦明日掌承取稟令曰停 ○李庭綽達旦備膳司印廳來言
今日賓廳坐起日次而今日獨坐相位頃稟令曰知道 ○權一衡達旦賓廳坐起

既已傾稟不當持公事入侍時奉公事頃稟令曰知道 ○李庭綽啓曰大屋
及金玉坐上兩司依下設來侍矣 傳于李庭綽曰指閱 ○傳于李庭綽曰大
屋匹緝下別平底廳其餘皆下設雪貂皮下尚方 ○吾曹已傳取事權號為副司
直 ○李庭綽以侍講沈言召曰本沈兼司書成天柱時主職名令該官口傳付
軍職何如 傳是允 ○以金羅笠同狀達五月令宗廟舊移進止太小李節候尚